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董事石祥臣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会议经表决后，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因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故拟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成员，具体成员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永政；委员：李章、张萌、刘俏、贺文宝；

2、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曲久辉；委员：孟焰、杨斌；

3、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孟焰；委员：李章、车丕照；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俏；委员：曲久辉、石祥臣。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拟聘任邢俊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1、同意公司通过平安银行北京朝阳门支行向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54,7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2018 年 6 月向其提供委托贷款 32,700 万元人民币，2018 年 12 月向其提供委托贷款 22,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均为一年，贷款利率为 5.22%；

2、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最终确认的相关法律文件。

详见公司临 2018-058 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海口首创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代建方式实施海口市西海岸新区南片区一期基础设施后续项目的议案》

1、同意委托海口首创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代建方式实施海口市西海岸新区南片区一期项目后续工程并签署《海口市政府投资项目委托施工代建合同》；

2、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最终确认的相关法律文件。

详见公司临 2018-059 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决议。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31 日

报备文件：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附：

邢俊义先生简历如下：

邢俊义，男，1972年2月出生，硕士，经济师。曾任公司投资经理；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节能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科净源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工程事业部总经理。